臺南市新市國小113學年度校內美術比賽實施計畫

1. 目的：為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及落實學校美術教育，並評選出優秀作品代表本校參加臺南

市學生美術比賽，特舉辦本比賽

二、依據：臺南市113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計畫

三、參賽對象: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

四、辦理方式:各類各組評選出前三名及佳作數名，代表本校參加臺南市學生美術比賽

五、參賽主題:自由選定

六、收件日期:**即日起至9月20日(五)**

七、收件地點:輔導室

八、聯絡人:美術執秘06-5992895分機842

九、參賽作品類別及組別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別 | 組別 | 作品規格 |
| 1繪畫類 | 低年級組 | 中年級組中年級美術班組 | 高年級組高年級美術班組 | 四開(約39公分x54公分)一律不得裱裝 |
| 2書法類 |  | 中年級組 | 高年級組 | 對開(約34公分x135公分)一律托底但不得裱裝需落款，不可書寫校名採用素色宣紙 |
| 3平面設計類 |  | 中年級組中年級美術班組 | 高年級組高年級美術班組 | 四開(約39公分x54公分)作品一律裝框，高度不得超過10公分，並加裝壓克力板保護作品。 |
| 4漫畫類 |  | 中年級組中年級美術班組 | 高年級組高年級美術班組 | 不超過四開圖畫紙(約39公分x54公分)一律不得裱裝 |
| 5水墨畫類 |  | 中年級組 | 高年級組 | 宣(棉)紙四開(約30-35公分x60-70公分)一律托底但不得裱裝作品可落款，不可書寫校名 |
| 6版畫類 |  | 中年級組 | 高年級組 | 四開(約39公分x54公分) |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1.請詳閱臺南市113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計畫，各類組詳細規格規定以計畫公告為主。

2.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一件作品，一人創作，**每人至多參加二類**。

3.作品請附上**校內初選報名表**，可上校網列印或向輔導室索取。

4.校內初選報名表一張(附件一)請黏貼於作品背面**左下方**，每個欄位都要填寫，英文姓名請以護照為主，或依照學籍系統。

5.指導老師限填一位就學學校之教師(含經學校聘任之代理、代課教師,並須具指導事實),若無校內指導老師,則填「無」。請慎重填報，指導老師應負有審核作品無違反前開規定之責任。

6.請確實檢查填寫資料，由於評審及送件期程緊迫，報名表交件後恕不接受更改。

7.各類別參賽作品規格不符者，不予評審。

8.書法類若代表學校參賽獲得全市前三名，須另參加現場書寫，不得拒絕參賽，違者取消得獎資格。

十一、本計畫呈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 承辦人: 輔導主任: 校長:

附件一：校內初選報名表

填寫說明：

1.類、組之名稱與詳細規格請參閱實施計畫。

2.英文姓名請以護照為主，或依照學籍系統(例如吳平瑞**WU,PIN-RUI**)

3.無護照則依照學籍系統，請導師協助填寫事宜。

4.出生年請填寫**西元**年。

5.指導老師限填一位就學學校之教師（含經學校聘任之代理、代課教師,並須具指導事實），若非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「無」。

6.校內報名表**裁剪後，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左下方**，後續統一報名作業會以此報名表作為依據，請確實檢查填寫資料，報名表交件後恕不接受更改。

|  |
| --- |
| **新市國小113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校內初選報名表** |
| □繪畫 □書法 □平面設計 □漫畫 □水墨畫 □版畫  | □低年級組 □中年級組 □中年級美術班組 □高年級組 □高年級美術班組  |
| 班級  | 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班  |
| 題目  |   |
| 中文姓名  |   |
| 英文姓名  |   |
| 出生日期  | **西元**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|
| 指導教師中文姓名  |   |
| 指導教師英文姓名  |   |